

# 工程设计需求书

## 一、参选单位资格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政上独立，合法运行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2.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须具有建筑、市政行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等级。

## 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阳西县人民检察院四楼办公区域门套更换及卫生间等“两房”零星修缮工程；
2. 建设单位：阳西县人民检察院；
3. 项目地点：阳西县人民检察院；
4.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修缮翻新改造；
5. 总投资约：项目总投资估算6万元。

## 三、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、技术要求

1. 主要负责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服务；
2. 合同签订后，15个工作日内完成提供4套施工图(并提供电子版)。

## 四、设计收费计算方法

服务酬金按本项目审定的工程结算造价为基价执行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(计价格[2002]10号文)中的有关规定计算，再下浮20%计取。

## 五、采购方式

直接选取。

## 六、结算方式

按照合同双方约定执行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1.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2.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 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1. 服务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。
2.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方式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是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